修正軍事機關製

規

第一三〇號

奉

第二九號

轉

發修正軍事機關製發執照證明書規則條文由

局論派員出差須遵照第八七三號合辦理仰遵照由

處

第一二九號

轉奉

部分如有軍隊載運廳斤無財政部執照不准裝車分仰遵照由

局命嗣後工會分事務所介紹工友應呈局審核不後直接交涉仰知照由

二三九四號

奉

第》

中華民國

廿

一年九月十六日出版

學漢鐵路湘鄂段管理局車務處文贖課編印

本公報所登處合通告法規其効力

谷課段站員司對於本公報應妥為

與正式公文同等

意

保存過移交時並應全部交出不得

殘缺

車 務 公

部分解釋鐵道運送公用物料收費辦法條文仰

知照由

第三一號

第三〇號

轉奉

告

山東豐華製針廠出品准予減等収費仰遵照由

發執照証明書規則第二第八第十六條條文

月車務會議紀錄

處

車務處訓令 公字第一二九號

分運輸課長 財轉 政奉 部執照不准裝車合仰遵守部分如有軍隊載運鹽 各 站段 長 各稽察 照斤

由

Ъ. 號訓令內開為令遊事案准

有案茲據該總所 抗 來 不火車 段長 曾見天津開 照 豫 謂 其 司 鹽斤未 此稍愛名 部 通令 倘不 發見 往信陽以南之軍用品 關 所陳各節係為預 等在 有 檢 受制 譽之軍隊或 軍隊載連鹽斤時 軍 隊 由 照並 第三 遵 致 部 機 此 時應 照 稅稅 長 並 凡河 路 聡 有所 由該 咨鐵 分 南 防夾帶 曾發見 Fill 往 局 顧忌如 必須向 向 叚 道 列車其中 長站 部 汝光 知 私頭 軍 鹽務機關 局 驗 隊據 長查明該項鹽 由鹽務機關查 最高軍事機關 其索驗執照 **令各路局筋知各** 起見除咨軍 放員謝國椿亦 由鄭重 **亦夾帶鹽斤擬** 州運軍用州東山東 遵 明 如無 糧軍輕政秣用稅部 出

> 外合行命仰遵照辦理此令 政等 此命等因奉此除命 理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以憑核轉此分等因奉此除分分 由 到部 合行 令 仰 警察署外台行令 該局遵照辦理並 中仰該處轉飭所屬遵照生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具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 H

處長

馮建統

 \odot 車務處訓令

第二三九四號

為 **命知事** 為 是由工會轉呈本局審核不得直接交涉分為 局分嗣後本路工會各分事務所介紹工 案奉 **个各段長** 知照由

案幷通 補用私人其用意不識何在苟長此以往不獨局令成 談論時久結果毫無繼經探悉陳缺已補用公 蒙 局 日昨自了所來之至戚查補失業工人 委均甚憤激 管理局第一三二九號訓令內開為令 知事案准

發幷分分外合行合仰該處知照此合等因奉 等情據 **涉等語該安源分事務所對于失業工** 工務六 負秉承路局 発僱用或解 鑒核懇子介 嗣後各分事務所介紹工友應呈 紹性質若强主管機關以必用未免迹近 仰知照此令 接向各廠段交涉 此除 段 们 俾無 業工友且 充陳文廷遺缺以 僱除 指令 長官或路公司 應予錄用免滋 應呈請 呈悉查 以 處轉 明統系而 安源 飭工 鐵道 鐵路 總 糾 部任 員工 經 発 理 友介 糾紛 由該 條 発 段 助 臨 人函 理之 或核 例 遵 呈惶 仰 何 第 段廠 定者 辦 理 轉飭 呈太 此除分令外 人或 涉 條 合備 理幷 補充 予以 顯 內 H 主 遵 局 | 支持|| 大文轉|| 古人 與 T 應 審核不 工作係 照 J. 會 文廷 曲 郭 會法 此 不得 主管 令 Z 遺 祇 约 行 即 得 有 图 任 遵局 缺 旣 F

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三日

處長 馮建統

• 車務處訓今 公字第一 三〇號

分各課 段站長

為命遵事案查前奉 則奉以局 遠抗命令 懲處命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員出差須遵照第八七三號令辦理 照否 曲

後營業不振 管理局第八七三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查本路 財政困難所有各項支出亟應勉問 段隊對於派 遣員役出差除必要事 值 撙節力戒虛糜 項仍 災 思选乘 應照章

等 審 請 別 方始 简 員 核情形 因奉此 領物 因亦怠於 要則呈請 事故 照 差 阵 料 報或 業經 孙 時請 以 應 均 後 别 加 T. 餘 傳 准 應同 准 作 何 班趕辦而承值 報 律 知在 駁除 候核 加 此種 停 班外其餘 時將送廠 應辯 分令外 卷兹 情形 111 務 可 復 T 幾 可 以節差費又各處課 以 成成習慣頭應嚴行型成成班之員工反利四人作因循怠惰積壓 奉 仰 之 節 一概 加 領 卽 班乃近來各處 减 遵 料 不准加班 手續 單另備 照並轉 變通辦 飭 再 取締以後除特別加班冀圖得 所屬遵照此合 仍送本局以便 各處向材料廠 多時及至臨時 每於加班之後 廠加添夜班一 理不必定須派

道視局 派 要公務呈請核 局 Ξ 員出 號訓介 局 長手諭 如查 轉飭 一體遵照為要此分 令 差 為具文殊 無緊要事 甚至 通飭 內開 體遵照等因 准者 在路 在案 谷 處停 屬不成 乃各處 件不得率爾轉呈 一概 員借 止派 不准再 此除 並員未出 事 口來局一 體仰各 **轉呈否則以違抗命令懲處將行派員出差各段站員司陳請** 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 差業 切實遵照對于 面陳要公不 處長務須 於 月二 **小**雙縣前令非重小候奉准即行就 一十三日第八七

華民國二十 一年九 月十 Ŧi. H

處長 馮 建統

告

通

車 務 處 通告 第二九號

為轉奉 部分抄發修正 六軍 條各條文通告知照由

為通告事案奉

管理局第一三四二端訓令內開為令遵事准

整理委員會交奉

國民政府洛字第八七六號訓令開為令知事查軍事機關製發奉 行政院第三一零零號訓令開為令知事案奉鐵道部八月二十日總字第一七九二號訓令內開為令知事案

第三第八 此 照 Ŧī. 機 鐵 道 部世 製發 體 因 知 照在 此 照 月 號 明 知 規 則 文 所 奉 份 分 於 七條正照體 公 行 文條幷 布 知 Ŀ 七 在 查 幷 案 年 五一文轉照 軍 件令飭 號訓 分 弦 行 此 事 照 抄月 奉仰 所 令 行 此 將 此知屬 同廿令 令 等 外 該關 七样查照一 等 修 因合 規 製 附此幷體 奉行 正日 則

則 合 份業於二十年二 再通告仰 第 **H**. 零號訓 即 知月 九 照 此 H 第 發 佈 軍事 號 機 通 關

各段站車長 各稽查

· 車務處通告 第三〇號

月

14

欄

爲 轉奉 部令解釋鐵道運送公 由

為通告事案奉

及法濫 係 融 請 各圍 按 關 及 格 谷 在二 備行得 鐵 辦 號 道理 連 案 十 訓 送 近 年 令 公 辦理公以 訓送部局 **送批案政不路** 民除 公 車 仰院 照 方 業第 用務即鑒章面 示查 八該用 月 七物處知核辦損 限 各 局物 4 響 按 關明文建公建公自白規築物築需 失 制機 参字第 四料知照備理 遵 料 照等案各不 關 照 年行 號 收 收 八號 等因在情貲 並 九通 費 月告告 辦因奉案形自 於辦 八奉 屬 法奉此茲根 號 例有中 請理 及品費饭 日即發及此除奉據未 法 蓮 八 九 訓 河亦。 照第其 半且 號年案令訓四業內 便 憑查分第該 受及實際 工函需請 照 而第二中 此令二項 體 項無 近一 辦 及 分 月 於 知 開 項立方輸工用塡 來項 業 業十 費 先 照 合四 爲 優學面 者程 之發各木憑方 右 行〇辦 經 辨 定冒 後 字第 單 份轉 本 待校屬 此 有 法 濫 加 知 查

處長 馮建統

• 車務處通告 第三一號

爲 出品准子減等收費仰遵照 轉奉 部分山東豐華製針廠 曲

為通告事案奉

管理局第一三八二號訓令內開爲令知事案准

整理委員會交奉

要此佈 奉此除分合會計處外合行合 為要此分等因奉此除分分外合行通告仰即 外合行合仰該局自十月一 等表原定等級威低 查委員會審查合格 擬辦理請查照見復等由查豐華製針 據獎勵工業審查委員會第十一 針廠出品豁免運輸 鐵道部業字第一八四七號訓令內開為令遵事案准實業部咨 應准予將該廠出 費兩年以資提倡經本部復核無異應准如 等核収運費以兩年為限除咨復並分行 日起遵照辦理具報備查此分等因 仰該處遵照辦 次會 品除作包裹遞寄外照分 廠出品旣經獎勵工業審 議决議擬將 理具報以憑核轉 一體遵照辦理為 山東豐華製

各車段站 長 運 輸 各貨票司事

各客貨運稽查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十日

處長 馮建統

修正軍事機關製發執 法 規 照證明書

車

務

公

報

規則第二第八第十六條條文

第 Ξ 條 左列各機關得製發執照

軍政部

海軍部

第 八 條 發給証明書應限於左列事項

• 官佐士兵奉准給假携帶分內之行李物件出 離該機關部隊所在地者

官佐士兵奉令出差携有個人 之軍用器具物品者 佩帶用以自衞

該機關所屬部隊同駐在一省 不及請預執照者 該省區內所屬駐軍各軍用物 品且時間確有 以內臨時頒發

第十六條 數字分別 大寫幷於繳銷日期上加蓋 「塗改無效 過期作廢 各軍事機關各部隊製發執照證明 或持用人職級姓名塡明幷將發給 木戳以杜流弊 與繳銷年月日 書須將領運人

會 議

湘鄂鐵路車務處車務會議紀錄

期 二十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席點 扶輪小學

馮建統

出地

H

曹揚道 李

謝為涵

嚴嵩祺

盧濬清 胡莲大鏞

李世洪 高世英

彭延釐

何福堦

Ŧī.

歐陽偉 馮肇奎 曹元亮 漆建侯

指導員 整理委員會委員陳淸文

席 馮建統 紀 鄒平伯

開會如儀

更 報告事項(從略)

討論事項

恢復巡道夫案

第一

第

一段

至咸寧汀泗橋至蒲圻茶菴嶺至趙李橋羊樓 决議:申述理由呈 整理委員會轉飭工務處於賀勝橋 司 至路口舖峽 長提

口至安源 第二 間酌量恢復並令飭各有關站長隨 嚴緝無知鄉民擲石擊車案 第一段長提 時報告匪警

决議:呈 整理委員會函沿途各縣政 府出示曉諭並由

處函警察署設法防範

行車時刻案 第三 改築水塔於岔道內以便機車上 而 免遇車延誤

各站水塔改移岔道內以便機車上水無須摘鈎 第一叚長提 而

以上兩案倂案討論

省時間案

第四

决議 : 呈 整理委員會飭工務處設計

第五 車上司司軔夫須發給全副號誌以利行車而 発事

第二 段長提

事該列車經過站之站長未經舉發時亦應同時負失察責任 决議:由處令飭各車長於日間將邊燈掛上如有漏掛 情

便易生流弊案 第六 鐵棚車不宜加掛三四次車上因兩頭無門稽查 第二叚長提

不

改良四十噸鐵棚車不得附掛混合列車以維車上

决議

:如上下旅客列車或客貨混合列車因

特殊情形誤

秩序案

第八 鐵棚車應如何利用案

第

第

叚長提

第 九 三四次車上加掛三等客車以便乘客案 四段長提

第 叚長提

以上四案倂案討論

修理三等車除裝貨外於可能範圍內减掛鐵棚車 决議:交運輸課詳擬列車組織支配辦法函機務處儘量

應中途求救等情案 第十 岳州應常備機車一輛旣免無車原來原走復可供

第一

一叚長提

輛以便萬 第十一 一案 徐冢棚車房平時須備機車 輛及救援傢具車 第 段長提

以上兩案倂案討 論

第十二 决議:由處函機務處統籌機車支配辦法酌量供應

第 士三 維持客貨列車正點案 第一段確課長提列車開到及中途行駛應如何維持正點案 第四 段長提

第十四 第十 Ŧī. 恢復原訂行車速率案

第二段長提

改善四段行車速率案 第四段 稽查提

以上四案併案討論

應予嚴 告切實辦理外並分飭各段長各稽察隨時督率奉 藉圖補救所有關於車務員司因辦理不善而發生 加整飾除通命各站車員司遵照十九年第 議 : 呈 整理委員會分飾車工機三處會 六十五號通 擬妥善辦法 延誤情事者

而 便商旅案 第十六 凡列車到站誤點必須通電以下各 第一段 稽察提 站以通信息

六

點仍應遵照以前行車電報規章辦理 外 各列 東 開 簽 延誤站

或肇事站應 即電 知通徐鮎蒲岳汨長北長東 各大站

遞以利信息而重行車案 第十七 行車電報必須按照規定程式 使用並須 一段稽察提 敏提

决議 : 已由處通令施 行

路簽或路牌司機得拒絕接收以策安全否則該司機應負責 之規定路簽及路牌紙准站長及司機互相授受如非站 部頒行車規章間綫鐵路尋常路簽及路牌行車制規 第十八 擬請通合各站及函商機務處 嚴分 各司 則 長親授 第五 機 確 任

第十九 站長及此 、職務必須親躬執行不得假手工 運輸課 長提 役

第 段稽察提

以上兩案併案討論

案

第廿一 第二十 :如擬先函商機務處並通令各站遵照 各站設置車輛登記簿以備考查案 改訂車輛調度辦法案 第四段長提

以上兩案倂案討論

决議:本處原有車輛調度辦法為經以 所擬車輛調度辦法為緯互參改訂施行 第四段長

第二十二 趕速修理機車車輛以利貨連案

第一叚長提

第二十二 保持原定煤運計劃以期增進案

第四段長提

計减 低客貨運價案以期與水運競爭 第 + 174 泊 調 M 於 夏 季 水 漲 時 本路長途 第二 段長提 及有航行各

水漲回 間已過暫從緩議

之貨連遲滯擬懇將岳長間之二次日用百號機車 駛四次俾舒貨運而恤商艱案 加 以 各師招募之新兵日請加掛車箱三四輛至五 第二 五. 長岳間之四次除零担外 整貨 第二段長提 車 以便用之行 六輛不等因 待運甚夥更

函杏各駐軍長官嚴格限制以維交通 决議:函機務處儘先修 理該 項機車 面呈 整理委員會

與河道接通則客商便利路欵自增應懇加築江邊岔道一股案 第二十六 易豕灣亦為商貨繁盛之站其重要之點在能 第三段長提

曲 處呈 整理委員會核 辦

+ 以應供 第二十七 求案 為挽回猪運起見擬請將現有車床改裝猪車 第三段稽察提

附運價 之車床改造猪車多輛備用 算D遞遠遞城二一呈 安擬利路便商之公允運價呈 影響於車輛 决議:(一)本案係因本路三十噸車與八噸猪車運價縣 標準如下A水道運價B以車輛面積計算 問題交運輸課考察商情參照平 整理委員會飭機務處利用已廢車輛 整理委員會核轉 C以頭數計 漢猪運專價 大部核定

請將 釣處從前招徠淮鹽運輸之計劃設法促其實現案 第二十八 為減少下行車輛回空俾能增加收入起見擬

第三段稽察提

决議:併 整理委員會交辦同樣案辦理

車 務 公

决議:由處函請機務處趕修

以上兩案倂案討論

决議:交運輸課考量隨時呈 第二十九 本路運價根本改善案 整理委員會核轉 運輸 課長提

第三十 改訂煤觔運價案 第四段長提

决議:由運輸課審核呈 整理委員會核轉

第三十一 招徠穀米運輸案 第四段長提

决議:山運輸課審核情形斟酌辦理

第三十二 發售加車客貨票案

决議:已有處令規定可重申前令通飭遵照

元

一號呈

整理委員會核辦並奉

總局第一

零零六號指

第三十二 徐鮎岳長體等站着派保安隊兵上車查 驗

行軍民分坐案 第一段長提

何劃清界限以維車上秩序案 第三十四 軍人軍客車空車重貨車旣經明白規定應如

以維持秩序取締不法軍人帶客而增收入案 第三十五三四次客貨混合列車須添保 第三十六 限制新兵乘車以免冒充有 安隊或憲兵數名 收入案 第 一段長提

第 段長提

包攬客貨案 第三十七 各混合列車添派護車保安 隊取締不法軍人

第三十八 凡例行列車加掛車輛必須 通電有關各員 段務警提 查

查所案 照以杜流弊案 第三十九 徐鮎岳長體等站試設軍路 聯合軍人乘 段稽察提 車檢

第四十 取締無票乘車案

連輸課長提

段稽警提

第四十一 取締災民乘車案

警區在站裏查票案 第四十二 擬請恢復四路總部派兵護車辦法或酌派站 第四段長提

> 委員會核奪至取締災民乘車辦法業經本處八 肖軍民 會向湘鄂兩省最高軍事當局商治組織一强有力之護路機關 照民十六年間張師長國威護 决議 以上十条彙案討論僉謂 一切不規則之行為以肅路政起見擬請由 :取締無票乘車及軍人滋擾由處擬具辦法呈整理 為切 路期間之辦法切實整筋 實維持各列車秩序制止不 月十九日第二 整理委員

第四十三 乘客篷車至少預備四輛加裝厠所案

个准予分函湘鄂贛三道當局轉飭本路附近地方官廳查照辦

决議 :已由處函機務處辦理

第

段長提

第四十四 速將快車二等車修復以便掛用案

第

段長提

决議:已由處函機務處辦理 四十五配足快車燈泡案便辦公而利行旅案

第 段長提

案防偷竊 决議 函機務處照配並擬仿照北寧電燈設備加添燈銷

站案維衞生案 第四十六 修改善一二三四次炊車並嚴禁 第二 段長提 沿途小販入

第四十七 修築各站棚欄改為站上收票案

第 段長提

查車隊兵俾維車上秩序案 第四 第四十九 十八 設法完成各重要站之棚欄並商 修復各站棚欄案維秩序案第二 一段長提 請四路總部

第三段長提

酌派

八

五十 建築各站棚欄案

以上五案倂案討論

速修鮎蒲汨長東體岳六站棚欄至派兵維持 並呈 **筋警維持如未領小販牌照或利用廢照决議:改良炊車交計核課妥擬辦法取** 整理委員會飭工務處利用廢鍋爐 秩序倂四十二案 管小鋼軌等廢料 編小販由 處函警

第五十一 各小站須添製長橙數條以利旅客案

第二段長提

補

設傢具及坐橙等以利商旅案 第五 + 各站對於旅客候車之待遇未臻完善擬懇 第三段長提

第五十三 發給五站像具以便辦公案第一段長提

以上三案件案討 論

: 交計核課統籌辦理

原因不得減少以維沿途零貨運輸案 第 五 十四 例行混合列車規定零担車 一百二十噸任何

: 重申前令飭有關段站切實遵行

新開長東上行之客車須於長東開回長北時停車上客以発多人毎張票價五分則本路無形中每月損失數百元擬懇通令由分之票價每購長北之票而在長東下車者每月平均不下數千 第五十五 位有長比上車因而多有遲延或因翼発五発五 長東長北相距甚近所有長徐間上下行

决議:照原案通過由處先函會計處改印長北票價定期 第二段長提 次之稽延再將長東長北之票價劃為

第五十六 各站到着貨物應負責查點案

第一段 稽察提

决議 第五十七 :當然應負責查點由處令飭各稽察各站長切實辦 現行加車旣照售客貨票應添派隨車警察案 第一段 稽察提

議 :暫從緩議

第五十八 車上查票收票各事宜嚴禁假手工役或警察

為執行案

决議 :早有明文規定可重申前令通飭遵照 第 一段稽察提

第五十九 在客箱裝置未改善以前驗票司事一入查票

勢難周到應如何設法補救案

决議:由處酌量調添廠票司事

第三段長提

第六十 禁止長途貨票短途卸載案 第四段稽察提

第六十一 貨票所載貨名漏冠普通優等字樣發着兩站 第四段長提

應共同科罰案

以上兩案併案討論

課妥擬發着兩站經手員司雙方應負責任妥善辦法由處函商 由着站賠償發站因疏忽反得輕卸責任實欠平允應交計核 决議:與貨運章程不符未便禁止惟貨物短 納連費竟

攷案

一律以裕路收而杜

第六十二 恢復使用行李貨票授受簿以昭慎重而便查

决議:由處函總務處領發使用

第

一叚長提

第六十三修理通站洗馬科號誌以利行車案

九

報

車 務

公

第 段長提

第六十四 五里牌汨羅兩站添修洋旂案

第二段長提

第六十五 各站調度會車事宜以電報為憑但遇緩阻列

車由前站 設進站號誌者兩應添設以保安全案 第六十六 開來與否不得而知對於會車危險堪虞故各站有未 體株兩站均應建設洗馬 第三段長提

科號誌案

第四段長提

以上四案併案討論

請於最低限度內將五汨長北體株南五重 第六十七 條理號誌已由處呈 重修余站站屋以便辦公 整理委 **案第一段長提** 員會核奪可再行呈 要行車站先行添設

陋不惟有碍觀瞻且不敷員工辦公住宿之 决議:已經局撥欵百二十元建築臨 時小廳房但狹小 用終非久遠之計應

整理委員會飭工務處籌建正式站

第六十八

裝修快車玻璃以避風雨 而壯觀瞻案

第一段長提

决議:函催機務處裝修

致有缺水之虞旣稱便利復発危險藉以節 第六十九 岳州機廠井水應根本呈 省經費案 法改良務使冬季不

第二段長提

行車案

第七十八

第七十 各站於車次由鄰站開行時 决議:由處函商機務處利用已壞機 擊响條以為訊號但 車之水櫃移掛備用

聞旅客路員咸威不便擬於各站添設站族 此僅能合人注意於當時忽忙之中輙多忽 站燈於前站開車時 略稍遠之處亦不得

懸掛俾得觸目週知案

第

三段長提

决議:暫從緩議

第七十一 現有之客車守車急須修理以 免天雨漏水藉

減員立工旅客之痛苦案

第 三段長提

位及直排座位之三等客箱切實加以改善設法 最少配掛設備完善之三等客箱四輛專供正式 第七十二 為維持路譽增加客運起見擬 旅客乘坐之用 使每旅客列車 請將現有無座

案

公務案 第七十三 向機務處切實商定修理各守 第三 車行李車以利 段稽察提

第七十四 限期修安案

輸課長提

第七十五 修理客篷各車案

以上五案倂案討論 四段長提

决議:已迭函艦修惟准復稱因缺乏材料 無法照辦應呈

整理委員會請發料飭案

第七十六 極艱苦不特虛糜時間尤恐發生事變應請早籌修通案 白水站之三道因北端未曾修通用掛車輛備

第七十七 增加長北岔道或即遷移該站現有站房以利 三段長提

二段長提

萍關月台棕關岔道均應延長案

四段長提

以上三案倂案討論

决議:呈請 整理委員會請飭將蒲泪兩站二股道延長

第七十九 各站大小磅秤必須隨時較對準確以便使用

各稽察應隨時較對計核課並應每月派員校對一 决議:由處函工務處每月將地磅較對一次其各站 第三段稽察提 次 小磅

擬請加製卷櫃以便保全文卷案 文牘課長提

老卷另函材料廠領用木箱存藏 决議 :函請工務處先製兩櫃存放常用新卷其不常用之

第八十一 本處公文印刷不良擬請購用新式鍾靈印 字

機以資改善案

處臨用級內購置 决議:此項印字機需欵無多由處呈 整理委員會在 本

回華文打字機以資印用案 += 擬請轉函總務處補籌價洋向商務印書館 購

議:查案呈 整理委員會補價取回

第八十三 徐新兩站應添設停車廠案 運輸課長提

:緩辨

足以利 作案 本處各段站車行車額定材 核課長提 應 按 預算 表發

十五 擬請對於領發應用各種材 料 務須按 月 如 數

第八十六 案 各站每月應用材料須統籌 發足並恢復 文牘課長提 取 消

耗品冊以発積弊案 第二段長提

斷供給應如

各站對於行車材料不得間

持案

段稽察提

何

維

以 J: 四案件 案討

會商 材 應照何例 領發材料簡捷辦法 决議 :額定材料已由處呈 隨時向庶務課材料廠請領 轉懇採擇施行其臨時 整理委員會 辦公具及緊急 統籌並與各處

第八十八 株萍車輛應配置插銷桿案

四段長提

議 : 函 機務處 配

十九 更換各站 鐘 案

决第八 各大站可 呈請 酌 用換 大 鐘令 各段查 第 明所需數目彙 四段長提

轉請 第 示各 九 + 站 暫以原有者 整理各站月台燈及按 就 川發給

第四 段稽察提

燈罩案

第 九十 議 : 函 工務處修 補發各車長號燈 理 並 曲 計 核 案 課領發燦 •第 一段長提

並 五案辦 理

第 九 += 秋季發給制 服案

二段長提

决 戒 呈 理委員 會 發給 春 季制服

大修桿 緩案

改設汽電路 簽案

補充修 添置 車床 理 電務 及修 材 理 器具案 料 案

第九十十四 第九十二 携帶 設短波無綫 行 車電話案 電 台案

裝設混合 電話

A 裝設調車電話案

百零 電話房交換機案

車

務

第百雲二 更換各站 報房 引入綫及地綫板案

第百零三 添蓋電報材料房案

第百零四 添置各站分門機案

第百零五 添置電報電話保險器案

以上電 務 是

請 間防止機車牽引力之虛糜起見擬擬設法裝置長途電話仿照 京滬滬杭及北寧辦法設立車輛調 設法裝置電器路簽案 第百零七 第百零六 為增加貨車載貨效率縮短貨車長在站停留 爲 減少行車事變以保人命而全路產起 度所釐定長途電話調度行 第三段稽察提 見 擬

第百零八 加 設體長間電話終案 第四 段長提

-規則案

以上十六案彙案討論

案即交電務課分別緩急另案辦理之 以應目前 應由處查案呈請 干餘元並曾列入 挺八具計剿書材料佔計表遞 從不能 · 綫之壽命早到廢棄之期電信不時中断影 車發展業務應有之 至為重大自亦不能因噎 論萬無增加此項鉅額資本之能力但緩 决議:攷查以上整理電務共十六案皆 施再不 整理電務分最低限度之迫 得已叉將此項預算移入二 上年度預算 整理委員曾維持原案即 設備惟 欲全行 書亦經核准終 廢食查大修桿 呈大部奉 切需要 令 綫 因 響行車安危運 為靈 本 核准共列洋二萬 路年久失修原 撥欵購 檢欵購料與工一年預算書內 路收短絀領 案首於十九 路 資補救其 目前 活 通 粒 信 輸 歘 年 有

金額呈

整理委員會轉飭會計處辦理

屋 通 粉刷之 蒲 所加以修 Ξ 站各建廁所一所就汨株南醴萍及第三 理將長東之廁所遷移適當地點並 整理 委員 I 務處 將以上各站房 段辦公處原有 客運繁榮之徐

第 百 + 各站外脚夫應統歸站長指揮 管理案

第百十一 取 締茲外脚行案 第四 段稽察提 二段長提

决議:取締脚夫本處曾於十八年訂有專 章可查原案試

俾 可 促進工 第百十三 决議 百 :本處已擬具致駝標準呈擬具局核示俟復到再辦 由 效率 訓 **上交局務會議** 練各站 賞罰 確 轉 定 轍 夫案 加薪進級方案 第二段稽察提 改良員工待遇 二段長提

給以示體邮而資激勸案
及意外死傷病故喪葬費撫邮費醫葯費價邮專等項應提前發 决議:由處開單分別死亡殘廢離職 第百十四 積欠車上員工伙食費報房公 在職欠欵摘要應領 費房租出差費

第百十五 私運貨物罰欵應實行提成充賞案

第百十六 决 議 :查原案修正條例呈 銀元兌換率改由各主管段長隨時釐定案 整理委員會核示 第 四段長提

會交議關於營業管理者計十七案 向由會計處釐定仍應商 由 會 計 第四段稽察提 處辦理整理委員

而

重衞生案

第百零九

粉

飾各站辦公室及修理各

站

順

所

以

壯

觀

贍

决議:

第

叚長提

辦

會 令飭

(甲)營業

增加機車幾輛以後增加至如何程度 假如路基整理良好為發展營業計在最近內期應

决議:由運輸課擬復

足用如不足用應增加若干 第二 如機車充足照本路現在營業情形客貨車輛是否

决議:由運輸課擬復

物噸數及進欵約各若干及有無確實招徠把握 第三 如長沙南站添修設備以後對於營業之增加如貨

决議:運由輸課擬復

減之程度若何長途運費應否核減其核減之 萍鑛及其他沿綫各鑛運費短途者應否核減其核 程度若何

决議:由運輸課擬復

第五 近來因路務不良及運價不相宜 損失之營業幾種

約計運費若干及有無挽回之策列表報告へ 如貨物名稱運費

量數等應估計列入)

决議:飭谷段調查後彙案呈復

决議:由運課擬復

第六

招徠貨運有何善策

第七 調查水運上下行時刻每種貨物噸數及每噸運價

税捐及雜費等項列表報告(虫漢口至湘省由湘至漢及其沿

岸各大埠貨運噸數若干亦應列入し

决議:運輸課援復

車

務

公

報

加若干 第八 如若加開一二次客車車輛是否足 用進欵可以增

决議 連輸課擬復

(乙)管理

第九 三四次混合列車除警務加緊協助 外整頓無票乘

車辦法應如何辦理

决議:已議有辦法詳三十三案至四十二 **案彙案議决案**

决議 第十 :運輸課先行調查再令各段注意 各站裝卸車輛及用掛倒車等有無虛糜車輛情事

第十一 本路有無積貨種類噸數及應如何疏通積貨狀

况是否每日由站報告 决議:由運輸課改良以前積貨調查辦法

第十二 調查漢口平漢路運來之各種煤觔售價列表呈

會

决議:已遵辦

第十三查核外站員工對於站務有無不明懈怠職務情事

及應如何整理

决議:由處嚴格查攷

第十四 在未改良路綫及添設號誌以前對於本路行車

習慣有無其他保障行車安全及增加速度辦法

决議:輸課擬復

第十五 本路對於客貨統計有無報告

决議:有久已遵照實行

各站電話是否清晰沿綫電桿有無損壞及應如何整理各站電話十六 本路電綫係用何種綫最近各站通報是否靈敏

差實居多數 第十七一查本路輪渡每日來往有五十次之多為員工辦决議:電務課擬復 (1)往來次數可否減少及若干 (2)警察及

民

或

查票員應切實查驗乘客船票以增收入 外可酌撥輪船拖帶民船營業以上三項如何規定應切實計 劃 决議:運輸課擬復 (3)除遇大風雨時

閉 會

四四